

上海市长宁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

长国资委〔2024〕84号

关于同意上海三达服装有限公司清算注销 的批复

上海服装（集团）有限公司：

你司报送的《关于上海三达服装有限公司拟实施清算注销的请示》（沪服集团〔2024〕61号）收悉，经研究，原则同意你司下属企业上海三达服装有限公司进行清算注销的经济行为。

本批复自发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请你司严格执行相关监管的要求，开展后续工作，并于本经济行为完成后五个工作日内向区国资委报告。

（此页无正文）

上海市长宁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4 年 12 月 26 日